

韩东

华语文学传媒大奖小说家奖得主

曼氏亚洲文学奖提名作家

贾樟柯执导武侠巨制《在清朝》特邀编剧

韩东之 爱情经典

我和你

韩东 著

# 我和你

广东省出版集团  
花城出版社  
中国·广州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和你 / 韩东著. —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10. 4  
ISBN 978-7-5360-5936-8

I. ①我… II. ①韩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57551 号

责任编辑：朱燕玲 李倩倩

技术编辑：薛伟民

装帧设计：黄立光

---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 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
(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)

开 本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6 开

印 张 14

字 数 200,000 字

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27.00 元

---

这个高烧病人眼中的白夜，  
羞惭的泪水升起夺眶的日出。  
这冷，这热，这情景，这感动，  
这感动中豁然洞开的一生，全都交与你。

——朱文：《献诗》

爱是我们贫贱的一种标志。

——西蒙娜·薇依

## 目录

001

# 第一部

055

# 第二部

103

# 第三部

155

# 第四部

213

# 韩东年表

弟

弟

一九九五年，我认识了苗苗。我认识苗苗是因为马松，认识马松则是因为刘家明。刘家明是我的大学同学，我们已经很多年没有联系了，九五年五月的一天，他突然打电话给我，告诉我他如今在上海的一家电视台干编导。刘家明说他们要来南京拍一档节目，打算采访文艺圈内的一些人。我之外有江北、侯小强、马松，其中马松我没有听说过。

我问刘家明：“马松是谁啊？”

刘家明说：“马松啊。”语气明显有些不快，就像我那么问是故意的。他说：“他是画画的，在你们东南文艺学院当老师。”

两天后，在江北家的小院子里我见到了马松。刘家明带着摄像已经赶到了，侯小强也来了。马松坐在院子里的一棵枇杷树下，焗着黄头发，脑后扎了一个马尾巴。我们握了握手，算是认识了。

采访安排在室外，被采访的人依次来到那棵枇杷树下就坐，一个人接受采访时其他人则待在房子里喝茶聊天。直到全部采访完毕，摄像收拾机器，一千人由江北率领去附近的梅园餐厅吃饭。

席间的气氛很热烈。刘家明读大学时写过诗，参加过文学社，现在虽然不写了，但那根文学青年的筋还在，见到这帮写作搞艺术的朋友不免觉得亲切。他的话特别多。摄像有点被冷落，一个人低头喝着闷酒。马松端起酒杯，隔着桌子伸过去。

他对摄像说：“辛苦你啦！辛苦啦辛苦啦！”

两个人干了一杯啤酒，之后便聊了起来，所谈的内容与艺术无关，涉及到摄像的专业。有马松照顾摄像，我们说起话来就更轻松自在了。

这顿饭吃了一个多小时。饭后，刘家明和摄像打车去火车站，因为是单行线，需要走到马路对面去。在马路这边大家握手道别，之后他们就过街去了。马松帮摄像拎着沉重的箱子，也跟了过去。他帮他们拦了一辆出租车，

司机打开后备箱盖，马松把箱子放进去。他扣上后备箱盖，然后走到车窗前，弯下腰。刘家明、摄像从里面摇下车窗，伸出手，和马松又握了一回。出租车启动，开出去了。马松站在原地，目送良久，直到看不见那辆车了，这才跨过马路过来和我们会合。

我们就在人行道上散了。江北回家，我和马松、侯小强同路走到街口。沿街一侧竖立着高大的铁皮广告牌，银光闪闪的，被一阵风吹得砰砰直响。

侯小强突然对我说：“马松他们学校的女孩儿很漂亮啊……”随后他转向马松，说：“徐晨没有女朋友，什么时候你帮他介绍一个呀？”

我很尴尬，因为和马松不熟，今天才是第一次见面。

我对马松说：“你别听侯小强瞎说，我有女朋友，他是自己想找女孩儿。”

马松嘿嘿一笑，说道：“有女朋友也没有关系啊，多一个也不算多。这事儿我来安排，完全没有问题的。”

说话间到十字路口，我们就此别过，分别打车回家去了。

## 2

一周后，我接到了马松的电话，他告诉我晚上他们学校有舞会，让我务必参加。见我有点犹豫，马松说江北、侯小强他也通知了，到时候都会去的。马松没有提给我介绍女孩儿的事，我多少有些放心。

最后他说：“你最好下午就来，我在美术系大楼的画室等你，这儿有几个哥们都是很不错的。”

按照马松指示的路线我去了东文，很顺利地就找到了美术系大楼。看见马松时，他正蹲在一楼的走廊里钉一只大木箱，见我来也没有起身。马松解释说，北京有他的一个画展，有一批画要弄到火车站去托运，他已经联系了一辆三轮车，马上就到，把画搬上去就没事了。马松让我先去二楼看展览。直到这时我才知道，美术系有一个毕业生作品展，舞会是借展览的名义安

排的。

展览在二楼的一间大教室里，我进去的时候，几个看画的人回过头，由于不认识我又转过去了。教室中间有一张几张课桌拼成的大桌子，上面放着不少高脚酒杯，排列得犹如方阵，里面盛着颜色不同的酒水饮料。桌子的一头，靠门边的椅子上坐了一个女孩儿，看见我，她的脸上马上浮现出热情的笑容。恍惚间，我觉得她很美，很漂亮，有点儿不敢正视。那女孩儿穿着裙子，跷着二郎腿，小腿很白净，脚上是一双塑料拖鞋。跷着的那条腿上拖鞋在脚上只挂了一点，晃悠着。旁边的桌子上放着一只酒杯，显然是她喝的。

女孩儿放下跷着的腿，对我说：“你是徐晨吧？我叫向丽。”

向丽说：“我见过你的照片，在《华灯初上》里面。”

《华灯初上》是我正式出版的唯一的一本小说。

我握住向丽伸过来的手。那手又小又薄，在我的手指上捏了捏，随即放开了。我在想，这不会是马松给我介绍的女孩儿吧？这么想了一下之后我就很不自在了。

我和向丽聊了一会儿，马松他们就陆续到了。最后是吕大元——马松在东文最要好的哥们，我们握了握手，寒暄了一番。吕大元问我不要看看画，我这才意识到自己只顾应付众人，还没有去看展览的作品。于是我站起身，在房子里兜了一圈。等我看完画，吕大元一声招呼，大家就放下酒杯离开了房间。

外面天已经黑了，我们由吕大元率领去他家里吃饭。马松他们显然是熟门熟路，一路吵嚷着。吕大元的老婆李茜笑脸相迎，凉菜已经上桌了，餐具也都摆放整齐。大家围着桌子坐下，马松忙着找开红酒的工具。我是第一次来，难免有些拘谨，李茜不断地往我前面的碗里夹菜，其他人也都劝我多喝一点。江北开玩笑说，今天是沾我的光，平时来吕大元家混饭也就是一碗面条就把他给打发了。我不免有点受宠若惊。

饭后，在吕大元家的客厅里坐了一会儿，抽了一支烟，吕大元一声招呼，一帮人又出门去了。我们再次来到黑暗的校园里，沿着那条来路向美术系大楼走去。吕大元和我走在前面，其他人落后。在一个岔路口，吕大元问我

不要方便一下。其实我并没有很强烈的需要，但还是随他拐上了岔路。

我们来到一栋破旧的三层楼里，进了一楼的一间公厕，里面很昏暗，没有灯，只是从破裂的窗户处漏进一些路灯的光线，照着地上的水迹便纸。刺鼻的尿臊味儿扑面而来。

站在小便池的台阶上，吕大元对我说：“东文的女孩儿很漂亮啊，要不要我给你找一个做饭呀？”

我不免警惕起来。看来，他们给我介绍女孩儿的意思还是有的，至少他们认为我有这样的意思，来东文是为了找女孩儿。

我对吕大元说：“我已经有女朋友了。”

吕大元说：“不在南京吧？”

我说：“是不在南京。”

他说：“那就是了，在东文找一个做饭的女孩儿，总得有人帮你做做饭吧？”

我想起在他家吃的那顿热乎乎的晚饭，想起美丽撩人的向丽，似乎和吕大元的说法有些隐约的联系。这时两人都尿完了，抖了抖，拉上裤链，然后我们就从厕所里出来了。

白天展出作品的大教室已经变样了，中间的大桌子被撤掉，沿墙四周放了一些椅子。房子里没有开灯，有人点了蜡烛，立在墙边的水泥地上，每隔一米左右就有一支。烛光把巨大的人影投射到墙壁和上面的顶上，晃晃悠悠的。来了不少人，音乐也响了起来。尚有一些椅子空着，吕大元招呼大家过去坐下。马松去门边拿啤酒，那儿的桌子上堆着成捆的啤酒，马松拿了几瓶，用牙齿咬开瓶盖，递给我们。我握着啤酒瓶，一面喝一面打量着从门口不断拥入的男女。

其中有一些是吕大元、马松的同事、学生或者朋友，他们互相打着招呼。有几个人被特地拉了过来，介绍给我。被介绍的人想必和吕大元、马松关系密切，或者他们认为值得介绍一下。我忙着和这些人握手，至于他们到底谁是谁，由于很嘈杂，最后也没有弄清楚。

过来了一个女孩儿，吕大元介绍说：“这是苗苗，岳老师的女儿。”又对那女孩儿说：“他是徐晨，写小说的，作家。”

女孩儿冲我嫣然一笑，笑容灿烂至极。她的目光在我的脸上定了一下，之后就走到一边去了，就消失了。

舞会正式开始，大家成双成对地跳起来，大教室里挤得满当当的。我们这帮人也都下去跳了——除了我，但总有人坐在我的旁边，留下来陪我说话。向丽最忙，几乎没有歇息过，我们之中只有她一个女的。后来李茜来了，情形有所改善。

吕大元问我：“你怎么不跳舞？”

我说：“我不会跳。”

吕大元说：“应该学一学啊，带一带就会了。”

他让李茜过来邀请我，我说什么也不肯，他们也就不再劝了。

中间播放了两支迪斯科舞曲，所有的人都下去跳了。墙边的椅子空出来，上面堆放着衣服和女孩子的挎包。我孤零零地坐着，觉得有点尴尬。越过狂舞的人群我看不见墙上挂着的展览的作品，此刻一概黑乎乎的。大家跳得尘土飞扬，我醉眼蒙眬地开始搜寻苗苗的身影。

其实，在跳交谊舞的时候我已经这样做了，从苗苗消失以后我就这样做了，我一直在寻找苗苗。但由于光线的原因，由于混乱，我不能十分肯定。我觉得有一个女孩儿很像她，和一个小伙子抱在一起跳得很热烈。我在想，小伙子一定是她的男朋友，这么想的时候我竟然有点失落。当然啦，也不一定是她。即使是这个可能是她也可能不是她的身影我跟踪了一段后也消失了，我失去了目标。

跳迪斯科的时候，我似乎又发现了苗苗。我觉得她跳得真好啊，每蹦一下小腿都会向后一钩。这个动作很富有特征，让我觉得美不胜收。但，这个特别的动作属于苗苗吗？那个小腿钩来钩去的女孩儿是她吗？我拿不准了。后来这个女孩儿也消失了。她消失了是不是等于苗苗也消失了呢？也许苗苗早就离开了，和那个小伙子一道。直到舞会结束，我的心情始终患得患失的。

## 3

我的确有女朋友，她叫朱晔。我和朱晔的关系到我认识苗苗时已经维持了五年，认识苗苗后又是一年，一共六年。

前四年，朱晔在南京读书，我们认识的时候她读大四。为了能和我在一起，朱晔考了本校的研究生（本来她是准备去北京的）。研究生毕业，朱晔回了老家，计划取道苏州去美国留学，她的父母在苏州有不少关系，可望能够帮上一些忙。

这是九四年发生的事，到九五年我认识苗苗时朱晔已经在苏州待了一年了。她一面工作一面复习英语，留学的事据说也办得有点眉目了。

研究生毕业的时候，朱晔有过一个留在南京工作的机会，当时她征求我的意见，我鼓励她还是先回苏州，然后去国外读书。我的理由是，她是一个喜欢学习也善于学习的人，在专业上可望学有所成，不能因为我而耽误了。但实际上我有难言之隐。朱晔听从了我的建议，回苏州去了。她显然有点失落，因为我没有要求她留下来。

我的难言之隐现在可以坦白了，就是朱晔的性冷淡。她的性冷淡非同一般，是非常彻底的那种。我们在一起六年，做爱大概不会超过十次，并且大部分都集中在刚谈恋爱的那一年里。朱晔和我有性关系以前是一个处女，她也没有料到事情会是这样的，没做爱以前她甚至想入非非。

我们躺在床上看毛带，朱晔对我说，要和我把所有的姿势都试一遍。我听后非常激动，然后我们就开始试。她那里很湿润，至今我的手指仍能回忆起那饱满而滑溜的质地。但试下来之后就不行了，朱晔说疼。当然啦，她认为这是因为自己第一次的缘故（我也这么认为）。

朱晔安慰我说（多么好的女孩儿）：“多试几次就会好的，第一次总是要疼的，不疼就不正常了。”

此后的一周里我们又试了几次，朱晔的疼痛不但没有减弱，反倒加剧了。

我怜香惜玉，小心翼翼的，每动作一下都会问对方：“疼吗？感觉怎么样？是不是疼得很厉害啊？”

我和朱晔做爱，没有一次是很彻底的，更别说是酣畅淋漓了，往往因为她过于不适而半途中止。再后来朱晔那里就完全干涩了，一点分泌物都没有，别说真的做爱，就是接触一下都会觉得疼。朱晔脸色煞白，汗如雨下，从物理角度说是完全不可能的。我怀疑她得了神经官能症，否则又该怎么解释呢？

我们没有去求医问药，朱晔是学生，我们并没有结婚，去医院检查她会不好意思。但我们还是查阅了有关的书籍，去性用品商店里买了谐美灵之类的润滑剂，做爱时一用就是一大管，但还是无济于事。朱晔紧咬牙关，让我进入，自己除了疼痛感觉不到任何的快活。事情到了这地步，我也只好放弃努力了，即使勉强做一下，看见她痛苦不堪的样子我也会快感全无的。后来我们就完全不做爱了，不再尝试。但我们仍然躺在一起，直到朱晔研究生毕业离开南京。

朱晔是一个漂亮的女孩儿，发育很充分，皮肤尤其白皙，甚至于丰乳肥臀。和这样的一具极具诱惑的身体躺在一起，紧挨着，但不能享用，是一种怎样的折磨呵？我夜不能寐，浑身燥热，有时半夜从床上坐起来拼命地吸烟，一抽就是大半包。夏天的时候跑进卫生间用冷水冲澡，一夜要冲好几次。一年以后我才逐渐地平静了（不平静也不行呀），彻底地断了念头。

朱晔在学校里有宿舍，但她不去住，她喜欢睡在我这儿，躺在我身边。这是因为爱，她爱我。我如此备受煎熬也是为了爱，我爱朱晔。睡不着的时候我会想，要是她住在宿舍里，不和我睡在一起反倒是一件好事。但这话我说不出口。关于做爱和睡觉的事我们都避而不谈，几年下来互相之间已经有足够的默契了。

朱晔的性冷淡比较绝对，不仅不能做爱，就是拥抱接吻这样的亲热她也很不习惯，乃至反感。

一次我和朱晔接吻，把舌头伸进她的口腔里，她推开我说：“别这么狂！”

晚上躺在床上，朱晔的胸部避开我的抚摸，她说怕痒。她不仅胸部怕痒，

全身上下没有一个地方是不怕痒的。睡觉时朱晔蜷着身子，脸冲墙壁，把自己保护得好好的，最多我也只能把一条手臂搭在她的后背上，并且整夜都保持不动。

我们的拥抱也很仪式化。朱晔穿戴整齐，最好是冬天，隔着厚厚的棉袄我非常规范地拥抱她，实际上拥抱的是她的那件棉衣。就那么抱一下，绝对不能用力，把她揽在怀里或者抱离地面。如果我这么做，朱晔便会尖声惊叫，就像遭到强暴一样。她推开我的力量非常之大，使我不免踉跄，之后朱晔又会向我道歉，说自己完全不是故意的。我信。

但朱晔喜欢挽着我走路，表现得很主动。她紧紧地拉着我的一条胳膊，渐渐地加上身体的全部重量，我的领口被她拉得歪斜过来，像绳套般地勒着脖子，我不免感到非常窒息。说话时朱晔喜欢触碰我。一次吃饭，我正端着一碗汤，她一面对我说话一面摇晃我的胳膊，汤都洒出来了。这些亲昵的动作说明她还是爱我的，因此我越发地迷惑了。

对朱晔的性冷淡，我不禁感到很内疚。她是处女，在我之前没有和男人做爱的经验，我就不同了，有过一次为期不到两年的婚史，也交过女朋友。按说应该经验丰富，也的确如此。但我的经验只局限于做爱，并不知道怎么对付处女。我的前妻碰见我的时候已经不是处女了，我的童男之身还是她破掉的呢。

我觉得和朱晔的这个头没有开好，要是换一个男人或者换一种正确的方式（我所不知道的），事情也许就不会这样了。我总是这么想，这么提醒自己，在极端的压抑中坚持了六年应该与此不无关系。

我们不做爱，但有其他的身体交流方式，这一方式也是逐渐摸索发展起来的。

朱晔脱光了，让我帮她抓背。我张开五指，顺着她那奶油色的后背一路抓下去，指甲所到之处，在朱晔的皮肤上留下了一道道血红的红杠。我不仅抓她的后背，也抓她的屁股、大腿、小腿、肩膀和手臂，全身上下无处不抓，但乳房和下身是被禁止的，属于不可接触的敏感区域。如果不小心碰上了，

朱晔便会极度紧张，她本能地把我推开，或者用手死死地护住。

整整四年，多少个夜晚，我们躺在床上抓挠不已。朱晔闭着眼睛，喉咙里发出轻微的哼哼声，说明她很受用快活。有时候也不出声，她捧着一本书靠在床头，一面看，一面接受我的抓挠。我瞥眼看她，发现朱晔盯着书本，眼珠却不转动。她瞪着书页的某一处，屏息凝神，体会着，洁白的牙齿露出来了一半，轻轻地咬着下嘴唇。

抓挠活动中，我是服务性质的，与对方接触的部分是指甲，而指甲没有神经和触觉，这和我用一把梳子去梳并没有本质的区别。我们还真的尝试过梳子，朱晔依然感到很舒服，甚至快感更强烈，至少也是别样的。当然她感到有些过意不去，因此只试了不多的几次就又换上了我的手（准确地说是我的指甲）。

因为这日常的抓挠，我特意留了长指甲，并且经常用指甲刀修剪。修剪后我的指甲不长不短，既尖锐又圆润，剔得干干净净的。这套修剪指甲的技术也是朱晔传授给我的，她对我身体的关注基本上集中在我的指甲上。

抓背时我喜欢开灯，朱晔要看书，我要看她。我的愉悦——如果有的话，基本上来自我的视觉。并不是我想看朱晔的裸体，她的裸体我已经看过无数次了，早已熟视无睹。幸亏是这样，要是每次看见她的裸体都会激起我的性欲又无法满足的话，那不是活受罪吗？我之所以喜欢开灯，是想看见自己抓挠的效果。朱晔的皮肤之白实属罕见，在这样的底色衬托下抓挠后红杠逐渐泛起，经久不退，的确是鲜美异常的。我随心所欲地抓挠着，欣赏着那纵横交错的抓痕。后来我干脆开始在朱晔的身体上写字画图，她的皮肤是纸，我的指甲是笔，无须其他纸墨。

作为回报，朱晔也给我抓背。我感觉到舒服，但觉得可有可无。我觉得抓背就像是挠痒，本来不痒的地方经她一抓就痒起来，本来痒的地方一抓就不痒了。除了挠痒的作用，我体会不到其他的快活，并且朱晔一抓不免唤起我更深切的愿望，因此还是多抓她少让她抓比较好。

朱晔抓我，也不完全是为了我的快活，很大成分是给我做示范。经过她的抓我才明白应该怎样抓，她是如何抓我的就是想让我如何抓她，这方面我

并不缺乏领悟能力。

朱晔是抓背高手。据她说，从小就目睹父母互相抓背，当然不是脱光了抓，而是隔着衣服把手伸进去抓。

爸爸读报纸的时候会对正在看电视的妈妈说：“我背后有个地方痒，你帮我抓抓。”

妈妈于是开始帮爸爸抓背。有时爸爸也帮妈妈抓，他们也会让朱晔帮着抓，也会帮朱晔抓（如果她觉得背后痒痒的话）。可以想象，一家人互相抓挠不已，从朱晔的孩提时代直到她考上大学来南京读书。当然他们只是抓背，只是挠痒，不像我抓朱晔这样不管浑身上下，还在对方的身上写字。

无论如何，朱晔训练有素，她的爱好是有根源的，并且在她的手里被发扬光大了。

#### 4

其他方面，我和朱晔还比较正常。感情上她很依恋我，即使是回苏州的那两年，她和我的联系仍很频繁，几乎每周都给我写信。信上朱晔无话不谈，和父母的相处以及准备出国等等的情况，只是我们很少见面。

苏州到南京的距离不算远，火车只需四小时，朱晔来南京办事才会顺便看望我，见上一面。这样的机会并不多，两年中只有两次，最后那次是她出国前，来南京办有关的手续。而我是自由职业，无任何公干的机会，如果特地去苏州看望朱晔又动力不大。我们已经过了热恋期，而且即使去了也不可能做爱。这时我已决定疏远朱晔了。

一次，朱晔的奶奶在老家病逝了，爸爸、妈妈前去奔丧，朱晔留守苏州。她打电话给我，让我过去陪她几天，按说 I 应该义不容辞的，但我竟然拒绝了。朱晔虽然悲痛（她是奶奶从小带大的），但也没有和我计较什么。

她说：“不来就不来吧，我知道你有自己的事。”

苗苗这时候还没有出现，但我已经下决心离开朱晔了，只等后者出国。

我对朱晔出国留学的事尤为关心，每当电话或书信联系时总要问个不停。奶奶去世，朱晔心情悲伤，加上孤单，很想和我聊聊小时候在老家的事。

我把话给岔开了，问她说：“你联系的学校怎么样啦？”

朱晔便一五一十地说起来。

我决定离开朱晔，也不完全是性方面的原因。经过这些年我已经比较适应了，不再像当初那么的焦虑和迫切。我觉得，性的问题和感情密不可分，按通常的理解，朱晔的冷淡说明她并不爱我，至少，这是解释之一。也许她碰上喜欢的男人就不一样了，也许，碰上任何男人她都这样。到底是哪种情况呢？我不得而知。如果我和朱晔结婚，白头偕老，就永远不会有答案了。

和朱晔交往的后期，我常常莫名其妙地伤感，心里惶惶不安，充满了希望。我真想好好地恋爱一番，真实地，深入地，轰轰烈烈地爱上一次。走在大街上，看见那些年轻可爱的女孩儿，我很想为其中的一个遮风挡雨。说实话，很难再有女孩儿能长得像朱晔那么漂亮了，我们相处已经四年了，但她出众的美丽始终让我耿耿于怀。这大约也是我能在无性的关系中坚持下来的原因之一吧？

朱晔身材高挑，皮肤白皙，眼睛尤其好看。如果她的脸不动看向一侧，漆黑的眼珠便会转进里面，只留下缺月似的一块。朱晔的表情既认真又孩子气，鼻子精巧，略微上翘，学校里追求她的人不多，不是因为朱晔不够漂亮，而是过分地漂亮了，吓退了不少人。

据说一个画画的小伙子听说朱晔很漂亮，和朋友打赌，一定要追上她。见面后小伙子愣住了。他对她的评价是，像一个仙女，整个一仙女。小伙子给朱晔画了一张素描，从此就再也没有音讯了。有这样的一个女孩儿在身边，四年来自出双入对，我的虚荣心不禁得到了很大的满足。

我已经三十五岁了，对女人有了一定的经验，如果再让我碰见朱晔这样的女孩儿，只需用眼睛一瞥，便能立刻断定，她是性冷淡。我会像画画的小伙子那样对朱晔敬而远之的。可在当时我不懂这些，这个看上去超凡脱俗仙女般的女孩儿深深地打动了我，即使经过了这些年她的美丽在我的心目中也没有丝毫的减损。我只是觉得，朱晔过于干净、清涼了。而大街上随处可见